

证券代码：835039

证券简称：海牛环境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浙江海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7月2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GEORGE LU 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

#####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选举 GEORGE LU 先生为公

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GEORGE LU 先生为连选连任，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GEORGE LU 先生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董事长提名，聘任 GEORGE LU 先生为公司总经理，GEORGE LU 先生为连选连任，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GEORGE LU 先生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孙蔚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黄小娟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孙蔚女士为连选连任，黄小娟女士为新聘任，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孙蔚、黄小娟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

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号）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浙江海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